

稅務新聞 102-0905

- 一、雇主發放薪資所得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員工，如何辦理所得稅扣繳。
- 二、營利事業如有未依規定列報特別盈餘公積，或於特別盈餘公積限制原因消滅時，未依規定迴轉為可分配盈餘分配之情形者，請儘快主動更正申報，補稅免罰。
- 三、稅改專欄／不動產交易 應實價課稅。
- 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已選用標準扣除額者，可於稽徵機關核定前申請變更適用列舉扣除額。
- 五、營業人取得之賠償款、違約金等收入應否課徵營業稅？
- 六、稅務問答暨快訊／有人拋棄繼承 扣除額不變。
- 七、請採用網路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
- 八、響應性別平等公約 稅法性別歧視字眼將刪。

一、雇主發放薪資所得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員工，如何辦理所得稅扣繳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雇主發放薪資所得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時，如全月給付薪資所得總額在基本工資 1.5 倍以下者，應按給付額扣繳 6%；如在基本工資 1.5 倍以上者扣繳率為 18%，並應於代扣稅款之日起 10 日內，將所扣稅款向國庫繳清並辦理扣繳申報。

該局舉例說明，甲公司 102 年 7 月 5 日發放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員工 A 君薪資所得 22,000 元，因給付總額在基本工資 1.5 倍(19,047 元*1.5=28,571 元)以下，應按給付總額扣繳 6%即 1,320 元(22,000 元*6%=1,320 元)，原應於 7 月 14 日前向國庫繳納稅款並辦理扣繳申報，惟該日適逢週日，故可順延至 7 月 15 日繳納並辦理扣繳申報。(註：自 102 年 4 月 1 日起，基本工資調整為 19,047 元)

該局承前例，甲公司另於同月 25 日給付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員工 B 君薪資所得 30,000 元，給付總額超過基本工資 1.5 倍(28,571 元)，應按給付總額扣繳 18%，即 5,400 元(30,000 元*18%=5,400 元)，並應於 8 月 3 日前向國庫繳納稅款並辦理扣繳申報，惟同日適逢例假日，故可順延至 8 月 5 日繳納並辦理扣繳申報。

該局呼籲，雇主發放薪資所得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員工，應按全月給付總額辦理扣繳，請扣繳義務人特別注意前揭規定，以免短扣繳稅款而遭受處罰。

(聯絡人：北投稽徵所黃股長；電話 28951515 分機 500)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二、營利事業如有未依規定列報特別盈餘公積，或於特別盈餘公積限制原因消滅時，未依規定迴轉為可分配盈餘分配之情形者，請儘快主動更正申報，補稅免罰。

(臺中訊)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表示，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避免虛盈實虧，損及股東權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範上市、上櫃公司及公開發行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1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未實現重估增值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公開發行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該局指出，前開依主管機關命令自當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即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減少或股東權益為加項金額)時，營利事業原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限制原因已消滅，應將原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迴轉為可分配盈餘分配，未做分配部分，應併同限制原因消滅年度之未分配盈餘計算，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

該局進一步說明，上揭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措施係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有未實現利益、累積換算調整數正數等應合併計算)提列，惟稽徵實務經常發現營利事業未採淨額方式提列或未按主管機關規定之項目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未於盈餘限制原因消滅年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致漏報未分配盈餘，而遭補稅處罰。

該局特別呼籲營利事業重新檢視申報資料，如有未依規定列報及迴轉依其他法律規定由主管機關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情事者，請主動按正確資料向所轄稽徵機關辦理更正申報，並自動補報補繳應納稅額及加計利息，凡屬未經檢舉、未經稽徵機關或財政部指定之調查人員進行調查之案件，依稅捐稽徵法第48條之1規定，可免予處罰。納稅義務人如對前述問題仍有疑問，可撥免費電話0800-000321，該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提供單位：審查一科劉玉雯，電話：04-23051111 轉 7165)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三、稅改專欄／不動產交易 應實價課稅

【經濟日報／柯格鐘】

2013.09.05 02:52 am

這陣子，奢侈稅議題再度上新聞，除財政部舉辦座談會，各界領袖表示意見外，不少財經媒體趁此機會邀請專家參與、發表評論。觀察近日各界意見，衷心希望意在維護居住正義的意見領袖們，不要再迷信奢侈稅有「神效」，**請用力督促財政部、立法院儘早提出不動產交易實價課稅方案，才是真正解決問題之道。**

我國的奢侈稅，亦即特銷稅，學理上係屬交易稅，是所有稅捐類型中，最不符合公平正義的量能課稅，也最妨礙經濟效率，學理上評價最差的稅。以我國特銷稅而言，對短期內不動產交易實際售價，課徵高達10%甚至15%的稅率，若加上，納稅人因不知法律而未申報，依法可被裁處三倍以下罰鍰，則納稅人純粹因這場「無知」之交易，被國家奪走的財產，達本次銷售總價60%，姑不論，納稅人在此次交易中，是否有所得或有多少所得，這種等同變相「沒收」人民財產的稅制，不說其「殘暴不仁」、「違憲亂紀」就已客氣，又怎會是公平合理的稅制？

或有人認為，被特銷稅課徵的都是富人，不用太客氣。其實，中立的稅制本對於富人或窮人，資產、無產或中產階級都無特殊意見，稅制本來也不該成為這種工具。**現實上，被奢侈稅課徵的多是可憐人，因為他們沒有有錢到請個稅捐顧問，為他們打理課稅與理財，由於對稅捐無感，加上對稅法「無知」，或是因急迫的短期資金需求，他們在現行課徵特銷稅的環境下，運作不動產短期交易行為，幾等同於將財產白送給國家。這些人又怎會是富人？真正的富人怎會被這種「無知」給坑殺？**

又有人以為，只要能有效壓低房價就好，至於，對誰課稅並不重要。正是這種觀念，讓我們國家不僅錯過政策下手重要時機，更嚴重的是至今執迷不悔。整個北台灣房價問題如此嚴重，是幾項因素綜合產生的效果，包括台灣國土發展嚴重不均（使人口集中流向台北）、國際及台灣資金環境寬鬆（資金過剩尋求出路並使其借貸成本低廉），投資工具選項不多（除股票、黃金、不動產外選項甚少），不動產交易資訊未能有效公開（讓賣方掌握不對稱資訊而主導市場），不動產交易所得稅負未能有效課徵，加上華人傳統普遍對於不動產的特殊情感，才讓台北房價問題變得如此嚴重。奢侈稅完全不能解決以上任一問題，又能如何有效壓抑房價？再者，稅捐若不向真有稅負能力的人課徵，這種稅捐，跟強盜索保護費，又有何差異？

有人認為，學者實價課稅之立意雖好，實際作不到。其實，明眼人皆知，這可以作到，缺少的，就只是執政者決心而已。

（作者是成大法律系副教授，本文由中華法務會計協會提供、誠品公益基金贊助）

【2013/09/05 聯合報】@ <http://udn.com/>

四、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已選用標準扣除額者，可於稽徵機關核定前申請變更適用列舉扣除額

(臺中訊)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表示，納稅義務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時，如屬選定適用標準扣除額之申報案件，倘欲變更適用採列舉扣除額申報，應於稽徵機關核定前申請變更。

該局進一步說明，納稅義務人辦理結算申報，結算申報書中未填寫列舉扣除額，亦未填明適用標準扣除額者，依所得稅法施行細則第 25 條規定，視為已選定適用標準扣除額；經納稅義務人選定適用標準扣除額，或依上開視為已選定適用標準扣除額者，於其結算申報案件經稽徵機關核定後，不得要求變更適用列舉扣除額。故納稅義務人如欲改適用列舉扣除，應於稽徵機關核定前儘速辦理更正申報。另依同法第 17 條第 3 項規定，納稅義務人應辦理結算申報而未辦理，經稽徵機關核定應納稅額者，亦不適用列舉扣除之規定。

該局特別呼籲，欲採列舉扣除之納稅義務人，須依規定辦理結算申報，如尚未辦理申報者，請儘速向管轄稽徵機關辦理補報。如有任何疑問，歡迎利用免費服務電話 0800-000321 或利用該局網站(網址：<http://www.ntbca.gov.tw>)，點選網頁電話，該局將竭誠為您服務。

(提供單位：綜合規劃科王春梅，電話：04-23051111 轉 6211)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五、營業人取得之賠償款、違約金等收入應否課徵營業稅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下稱營業稅）第 1 條及第 16 條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銷售貨物或勞務及進口貨物，均應依規定課徵營業稅，營業人銷售貨物或勞務之銷售額，為營業人銷售貨物或勞務所收取之全部代價，包括營業人收取貨物或勞務之價金外，所收取之一切費用。因此，營業人取得賠償及違約金的收入，若不屬於營業稅法第 16 條規定所稱的「銷售額」，可免徵營業稅。但若係因銷售行為所衍生而加收之出的賠償款及違約金者，應依營業稅法第 32 條第 1 項規定開立統一發票並依規定報繳營業稅。

該局舉例說明，營業人委託貨運公司運送該營業人之貨物，因運送途中不慎毀損，該貨運公司支付予營業人之賠償款，非屬銷售貨物或勞務之銷售額，是該賠償款免徵營業稅；又營業人出租房屋，嗣因承租人提前終止租約，依約所收取之違約金，係屬銷售貨物或勞務之價額外所加之費用，屬營業稅法規定之銷售額範圍，營業人應依規定開立統一發票予承租人。

該局呼籲，營業人應釐清取得賠償款、違約金等收入之性質，如屬銷售貨物或勞務所收取價額外加收之費用，則屬營業稅課稅範圍，仍應依營業稅法規定開立統一發票，並報繳營業稅，以免涉及短漏開統一發票，而遭補稅並受罰。

（聯絡人：中北稽徵所廖股長；電話 25024181 分機 350）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六、稅務問答暨快訊／有人拋棄繼承 扣除額不變

【經濟日報／本報訊】

2013.09.05 02:52 am

台中市閻先生問：繼承人中有人拋棄繼承，應如何計算遺產稅扣除額？

中區國稅局民權稽徵所答覆：被繼承人死亡時遺有繼承人為直系血親卑親屬者，每人得自遺產總額中扣除新台幣 45 萬元，其中有未滿 20 歲者，並得按其年齡距屆滿 20 歲之年數，每年加扣 45 萬元（被繼承人死亡日在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者適用）。但為免親等近者藉拋棄繼承由次親等卑親屬繼承的方式，增加繼承人扣除額，以規避遺產稅，遺產及贈與稅法第 17 條第 1 項第 2 款但書規定，親等近者拋棄繼承由次親等卑親屬繼承者，遺產稅扣除額以拋棄繼承前原得扣除的數額為限。

【2013/09/05 聯合報】@ <http://udn.com/>

七、請採用網路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表示，10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稅額申報自 102 年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請應辦理暫繳申報的營利事業使用網路申請簡易報稅密碼作為網路申報身分憑證，如期以網路辦理暫繳申報。

該局說明，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網路申報身分憑證，除可使用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 (<http://moeaca.nat.gov.tw>) 核發工商憑證 IC 卡外，亦可透過網際網路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 (<http://tax.nat.gov.tw>) 申請報稅密碼。法人報稅密碼適用範圍包括：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扣繳申報、暫繳申報及營業稅申報，一經申請可永久使用。惟如會計人員異動，建議營利事業變更報稅密碼，以確保網路申報資料正確；如忘記報稅密碼，亦可隨時自行上網重新申請密碼，手續簡便。

該局指出，本（102）年度營利事業按其上年度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應納稅額二分之一為暫繳稅額，若未以「投資抵減稅額」、「行政救濟留抵稅額」或「可抵減之扣繳稅額」等項目抵減暫繳稅額者，僅須於 102 年 9 月 30 日以前自行繳納暫繳稅額即可，無須填寫暫繳申報書辦理申報。若營利事業有下列情形者，無須繳納暫繳稅額亦無須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暫繳申報：

一、營利事業按其上年度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應納稅額二分之一計算之暫繳稅額在新臺幣 2,000 元以下者。

二、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其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所得稅法規定，應由營業代理人或給付人扣繳者。

三、獨資、合夥組織之營利事業。

四、經核定為免用統一發票之小規模營利事業。（凡本年度 1 至 6 月份原核定為小規模營利事業，嗣於 7 月 1 日起經核定改為應使用統一發票，也可以免辦理暫繳申報。）

五、合於免納所得稅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依法經營不對外營業之消費合作社、公有事業。

六、依其他有關法律規定全部所得額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者。

七、本年度上半年新開業者。

八、營利事業於暫繳申報期間屆滿前遇有解散、廢止、合併或轉讓情事，依規定應辦理當期決算申報者。

該局呼籲，營利事業、會計師事務所、記帳士事務所、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請多加利用便捷網路報稅方式，順利完成暫繳申報。

（聯絡人：審查一科陳股長；電話 2311-3711 分機 1337）

分 網：賦稅

發布單位：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八、響應性別平等公約 稅法性別歧視字眼將刪

【聯合報／記者林政忠／台北報導】

2013.09.05 02:52 am

響應性別平等公約，財政部將修訂土地稅法施行細則，刪除「以夫之戶籍為準」和「贅夫（男性入贅）以妻之戶籍為準」等性別歧視字眼，自用住宅認定改採夫妻共同協議。

財政部近年檢視所有稅法，夫妻合併計稅因違反憲法「平等原則」，經修正後，明年起夫妻各類所得可採「分開計稅，合併申報」；財政部今年也修正稅法，將「有女陪侍」的特種飲食業，修正為「有陪侍服務」就要課稅百分之廿五，女侍或牛郎店的稅率不再「一國兩制」。

此外，土地稅法施行細則有關土地申報自用住宅用地，條文規定「以夫之戶籍或贅夫以妻之戶籍所在地為準」，不符合性別平等精神，應修正為以「共同協議擇定」的戶籍所在地為準，並由夫妻出示協議同意書；未擇定者，應以當年度地價稅最高者為準，對納稅義務人採最有利原則。

官員指出，自用住宅優惠稅率為千分之二，一般用地稅率為千分之十至千分之五十五，兩者差距甚大；自用住宅由夫妻共同協議決定，有助性別平等，該修正案已送行政院會審核。

【2013/09/05 聯合報】@ <http://udn.com/>